

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

107 年第 1 次會議手冊

台灣國家婦女館暨縣市婦女中心聯合巡展

女子翻轉・新力量

*Flip Ms!
Fresh and powerful!*

一個人身上能交織多少議題
被放上多少標籤
女子們最知道
是時候 來個華麗轉身
拆解・重塑・新力量

107.3.9 ~12.31
台灣國家婦女館

詳細資訊請見：
台灣國家婦女館官網

各縣市同步巡展時間地點

臺北市婦女館	107.9月	臺北市婦女館-台北好人家
臺北市大直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107.9-12月	臺北市大直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臺北市大安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107.3月	大安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新北市婦女服務中心	107.3月	新北市婦女服務中心
桃園市婦女發展中心	107.5-6月	桃園市婦女發展中心
苗栗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107.10月	苗栗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臺中市大甲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107.5-6月	大甲婦女館
彰化夢想館	107.6-9月	彰化夢想館
雲林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107.5-12月	雲林性平基地站
嘉義市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107.6-7月	嘉義市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臺南市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請見FB粉絲頁	臺南市婦女中心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婦女館	107.8月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婦女館
花蓮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請見FB粉絲頁	花蓮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花好學苑》
臺東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107.4-12月	台東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指導單位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主辦單位
台灣國家婦女館
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

授權單位
大鳴文化

協辦單位
臺北市婦女館
臺北市大直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臺北市大安婦女暨家庭服務中心
新北市婦女服務中心
桃園市婦女發展中心
苗栗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臺中市大甲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彰化夢想館
雲林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嘉義市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臺南市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高雄市政府社會局婦女館
花蓮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臺東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21 日
雲林縣政府編印

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 107 年第 1 次會議手冊

目錄表

一、會議議程	
二、歷次提案暨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P. 4
三、各分工小組移列事項	P. 6
四、提案討論	P. 10
五、臨時動議	P. 12
六、附錄：各分工小組會議紀錄	P. 13
(一) 就業經濟福利與婚姻人口小組 107 年度第 1 次小組會議紀錄	P. 14
(二) 性別平等與權益促進小組 107 年度第 1 次小組會議紀錄	P. 17
(三) 健康經濟福利與人身安全小組 107 年度第 1 次小組會議紀錄	P. 22
七、附件：	
(一) 雲林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106 年度成果報告)	P. 27
(二) 105-106 性別政策綱領成果報告書(範例)	P. 54

雲林縣 107 年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1 次委員會議 會議議程

- 一、會議開始
- 二、主席致詞
- 三、歷次提案暨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彙整表
- 四、各分工小組移列事項
 - (一) 健康醫療照顧與人身安全小組
 - (二) 性別平等與權益促進小組
 - (三) 就業經濟與婚姻人口小組
- 五、提案討論
- 六、臨時動議
- 七、主席結論
- 八、散會

歷次提案暨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前次提案暨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彙整表

序號	案由	前次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本次決議	列管情形
1	有關「雲林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相關執行進度1案。	1. 有關「雲林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未繳交105-106年成果局處儘速繳交。 2. 性別政領成果，對應到各局處實際撰寫成果報告時，報告內容需包含講師背景/簽到簿/滿意度調查/滿意度分析/照片等。 3. 需強化不同性別之協助或辦理情形。	1. 各局處繳交情形如附件一。 2. 請各局處繳交105-106年性別政策綱領成果佐證資料(佐證資料格式如附件二)上傳至資訊平台形系統(路徑:資訊入口平台-雲端硬碟-共用彙整區-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雲林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成果資料夾)。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各分工小組移列事項

107 年第 1 次各分工小組決議移列事項

組別	案由	前次決議	執行情形	決議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健康醫療照顧 與人身安全小 組</p>	<p>1. 有關青少年在網路的頻率與發生事端的行為為非常高，建議在<u>宣導中可以加入網路方面紛爭的案例</u>。網路使用族群大概從<u>國中</u>開始，未來宣導建議加入網路的一些違規態樣 1 案，提請討論。</p>	<p>依委員建議宣導時請增加違規態樣案例。</p>	<p>1. 警察局已於本(107)年 6 月 7 日 1070023326 號函請各警勤區窗口加強宣導。 2. 因執行策略涉及跨局處，提至本會進行討論。</p>	<p><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移至分工小組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會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p>
	<p>1. 有關女性染毒之後對於她個人、家庭及下一代的傷害造成很大的影響，建議從小紮根，在國小、國中這些階段引導正確的觀念，有了這些觀念比較不會輕易去嘗試 1 案，提請討論。</p>	<p>女性愛滋感染者是以注射藥癮者為主，男性是以不安全的性行為，請於下次會議提供相關的數據呈現。並與教育處合作加強愛滋防治宣導及女性染毒造成的傷</p>	<p>因執行策略涉及跨局處，提至本會進行討論。</p>	<p><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移至分工小組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會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p>

組別	案由	前次決議	執行情形	決議
就業經濟福利 與婚姻人口小 組	1. 有關民間私立的宮廟、堂、壇等能否於慶祝活動時突擊檢查以 <u>管控噪音或對有礙觀瞻的表演進行勸導</u> 。輔導宮廟改變部分不佳的次文化並避免違法情事發生（如不法宮廟假藉神意，詐騙信徒而進行性騷或性侵行為） <u>案</u> ，提請討論。	移動中的鋼管車上表演之工作環境是否已違反 <u>交通法規</u> ， <u>建議</u> 移往本會- <u>健康醫療</u> 顧與 <u>人身安全</u> 工作小組，進行研議。	1. 如大會通過，擬移至健康醫療顧與人身安全工作小組進行研議。 2. 因執行策略涉及跨局處，提至本會進行討論。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移至分工小組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會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害，另外在不安全性行為部份，請加強宣導單一性伴侶或固定的性伴侶及安全性行為為全程使用保險套。		

組別	案由	前次決議	執行情形	決議
性別平等與權益促進小組	<p>1. 有關文化處本(107)年辦理新移民書展如有需要配合展出單位，歡迎提出需求1案，提請討論。</p> <p>2. 有關行政院秘書長來函檢送「性別電影院、讀書會活動合作方案」一案，提請討論。</p>	<p>請持續辦理後續書展等事宜，並請有需要單位提出需求。</p> <p>社會處、教育處、家庭教育中心、文化處及家庭服務中心今年賡續合作辦理本案，並邀請本府各級機關、公所及學校等單位共同辦理，提昇社區民眾性平意識。</p>	<p>書單已採購，後續於本處辦理書展，並請有相關活動需要書展配合的單位提出需求。</p> <p>因執行策略涉及跨局處，提至本會進行討論。</p>	<p><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p> <p><input type="checkbox"/> 移至分工小組列管</p> <p><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會持續列管</p> <p><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p> <p><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p> <p><input type="checkbox"/> 移至分工小組列管</p> <p><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會持續列管</p> <p><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p>

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有關本縣性別平等委員會各小組會議紀錄請提供予各委員（含內部及外部委員），促進決議事項之追蹤列管及辦理情形事項 1 案，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107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衡量標準表二（二）4「會議決議事項之追蹤列管及辦理情形」辦理。

辦法：請本會各小組（性別平等與權益促進小組/就業經濟福利與婚姻人口小組/健康醫療照顧與人身安全小組）提供會議紀錄予本會各委員參閱。

決議：

臨時動議

附 錄

各分工小組會議紀錄

雲林縣 107 年度性別平等會 就業經濟福利與婚姻人口小組

第 1 次工作小組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7 年 5 月 18 日（星期五）下午 14 時 30 分

二、地點：本府第二辦公大樓三樓會議室(五)

三、主持人：陳副處長良駿(代理) 記錄：郭香君

四、出席人員：(詳簽到簿)

五、主持人致詞：(略)

六、各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1. 本府勞工處：詳會議手冊第 4 頁~第 5 頁。

主席裁示：洽悉。

2. 本府民政處：詳會議手冊第 6 頁。

葉紋穗委員：民間私立的宮廟、堂、壇等是否歸民政處管轄？

能否能在慶祝活動時突擊檢查以管控噪音或對有礙觀瞻的表演進行勸導。輔導宮廟改變部分不佳的次文化並避免違法情事發生，如不法宮廟假藉神意，詐騙信徒而進行性騷或性侵行為。

民政處回應：目前僅就合法登記的宮廟進行輔導，未立案者因為無地址資料難以輔導，尚待努力。

社會處建議：建議類似本處管理社福機構方式建立名冊資料，公佈於本處網站週知，民政處應該也可以建立名單，鼓勵民眾去合法的宮廟參拜。

賴惠華委員：可以在宮廟舉辦遶境活動，陣頭報名申請政府核備時，要求主辦宮廟提交與會陣頭資料，以建立名冊，便可以開始進行訪查、或一年辦理

一次輔導。另外陣頭中會有車上鋼管表演，在移動中的車輛上工作，女性的工作環境是否安全?值得思考。

主席裁示：移動中的鋼管車上表演之工作環境是否已違反交通法規，建議移往本會-健康醫療照顧與人身安全工作小組，進行研議。其餘洽悉。

3. 本府社會處：詳會議手冊第 7 頁~第 14 頁。

賴惠華委員：第貳大項、未成年懷孕服務，第(一)(二)點之分析表數據，請加上去年同期數據，以方便對照。另有關個案服務，如個案服務具有延續性，請和新增個案數區別記錄。

主席裁示：請社會處於下次報告時增加去年同期數據資料。其餘洽悉。

4. 本府農業處：詳會議手冊第 15 頁~第 17 頁。

主席裁示：農業處報告有針對行政院頒定的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評審衡量標準表內容下去整理準備，非常切合考評。請各處於製作下次工作報告時，也針對行政院頒定標準，進行資料整理及報告。其餘洽悉。

七、提案討論：

案由：有關「107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請各單位於 5/28 繳交自評表及相關佐證資料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於 107 年 5 月 9 日院臺性平

字

1070173323 號函辦理。

二、本處業於 106 年 10 月 16 日府社幼一字第 1062640190 號函及 107 年 4 月 2 日府社幼二字第 1072612191 號函「107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諒達。

三、本案線上考核系統填報自評表件期間為 107 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實地考評期間為 107 年 8 月。

辦法：請本府各單位辦理填報自評表及備齊佐證資料事項，於 5

月 28 日前送社會處彙辦。

主席裁示：請與會各處配合辦理，並於 5/28 前繳交自評表及相關佐證資料予社會處彙整。

八、散會：15 時 30 分。

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性別平等與權益促進小組

107 年第 1 次小組會議 會議紀錄

壹、 會議時間：107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5 時 00 分至 17 時 10 分

貳、 開會地點： 本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4 樓雲林女子館

參、 主持人：社會處徐處長忠徹

記錄： 社工師蔡瓊珊

肆、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 主席致詞：(略)

陸、 107 年度第 2 次性別平等與權益促進小組移交列管案：

序號	案由	前次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本次決議	列管情形
1	有關本府相關性別統計工作：主計處基本工作是建置性別工作資料庫，理想中應是各個議題都具備，最基本 CEDAW（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規範需關注農村婦女處境，因此農村婦女各項分析一定要備，另長期照顧需求也是必備項目。針對雲林需求較高及特色項目是必備項目，其餘再逐步建置完整。	請主計處回應委員建議，未來統計報表設計上性別項目獨立拉出；另外在使用說明上，指標意義可以再標示更加清楚，使用介面需要更加友善，便於民眾參閱使用。	已辦理，如工作報告。	1. 請修正本縣統計資訊服務網上性別統計專區介面上相關的圖示（過小）。 2. 建議增加農村婦女（含務農之女性）相關的性別統計數據資料。 3. 建議辦理新住民生活狀況調查或其他可以了解婦女需求狀況之調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2	建議社區大學做性別分析，分析參加的族群，可以發現到男性缺乏參與。建議開設專屬男性課程如「傳統社會對男性的壓抑及限制」。	社區大學男性族群佔 30%，建議設計適合的課程如球類運動、關注男性更年期及需求導向團體等。	已辦理，如工作報告。	建議持續辦理，並納入工作報告。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3	建議文化處新移民書展主軸放在應由優勢族群須主動理解新住民族群，建議未來可納入書展規劃。	書單已採購，後續於本處辦理書展，並請有相關活動需要書展配合的單位提出需求。	書單已採購，後續於本處辦理書展，並請有相關活動需要書展配合的單位提出需求。	請持續辦理後續書展等事宜，並請有需要單位提出需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柒、各單位工作報告（詳見會議手冊）及主席裁示事項：

一、教育處工作報告：

（一）有關補教業務相關性騷擾及性侵害預防：

1. 因補教業通報單位為社會處，為利學校及早介入共同協助，請社會處同步通報教育處。
2. 另因未婚懷孕少女，雲林縣的數字統計為千分之五大於全國千分之四，請教育處下次於工作報告進行說明：
 - （1）如何落實未成年小媽媽協助穩定在學相關策略（例如：課程及教材等）。
 - （2）雲林國中小相關預防作為為何？及相關教材。

二、家庭教育中心工作報告：

- （一）請家庭教育中心的工作報告需增加受益人次與辦理日期，包括性別教育及設攤宣導項目。
- （二）請家庭教育中心辦理相關課程可提供予社會處公告於性別平權基地站，進行友站連結，提昇宣導效益。

三、人事處工作報告：

(一) 請人事處於教育訓練課程人數後方增加達成率項目，並請秘書單位以身作則，請處人事掌握性別主流化公務人員年度進修進度。

四、社會處工作報告：

(一) 建議相關性平展覽可搭配大型活動或邀請就近團體，進行相關展覽介紹與播放相關影片等。

(二) 有關婦團培力部份，建議未來規劃參訪其他縣市婦團培力方式與成果，交流意見提昇婦女團體創新效能。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有關「107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請各單位於5月28日繳交自評表及相關佐證資料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於107年5月9日院臺性平字1070173323號函（附件二）辦理。

二、本處業於106年10月16日府社幼一字第1062640190號函及107年4月2日府社幼二字第1072612191號函「107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諒達。

三、本案線上考核系統填報自評表件期間為107年7月1日至7月31日；實地考評期間為107年8月。

辦法：請本府各單位辦理填報自評表及備齊佐證資料，於5月28日前送社會處彙辦。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有關行政院秘書長來函檢送「性別電影院、讀書會活動合作方案」1案，提請小組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07年4月3日院臺性平字第1070169127號函(附件三)辦理。
- 二、依據上開函文及方案，合作對象於地方政府為縣(市)立、文化局(處)圖書館，並擴大推廣對象至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及所屬機關(構)，請積極響應並鼓勵所屬機關(構)；獎勵機制為：「辦理性別平等議題電影或書籍導讀相關活動，納入行政院辦理107年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評審加分項目。」。

辦法：本案社會處已申請本(107)年度公益彩券盈餘分配款補助，提請文化處及相關小組成員提供相關辦理意見，俾利爭取行政院辦理109年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評審加分項目。

決議：照案通過，社會處、教育處、家庭教育中心、文化處及家庭服務中心今年賡續合作辦理本案，並邀請本府各級機關、公所及學校等單位共同辦理，提昇社區民眾性平意識。

玖、臨時動議：

案由：有關「107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評審項目二、(六)、1一級單位及一級機關(構)辦理業務相關性別統計情形統計表，尚待協助填列局處如：計畫處/新聞處/文化處/行政處/財政處/工務處/城鄉發展處/水利處/稅務局。

說明：

一、本案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於 107 年 5 月 9 日院臺性平字 1070173323 號函辦理(本處 107 年 5 月 22 日府社幼二字第 1072618530 號函諒達)。

二、請尚未填列局處如計畫處/新聞處/文化處/行政處/財政處/工務處/城鄉發展處/水利處/稅務局於本(107)年 6 月 5 日前完成填報(業務單位參考網址：

http://www.bas.ntpc.gov.tw/content/?parent_id=10475)

決議：照案通過。

拾、散會：同日 17 時 10 分。

107 年度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健康醫療照顧與人身 安全小組第 1 次小組會議紀錄

壹、 會議時間：107 年 5 月 23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貳、 開會地點：本局 3 樓簡報室

參、 主持人：楊秘書慧美代理

記錄：江鳳銖

肆、 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 主席致詞：(略)

陸、 106 年度第 2 次健康醫療照顧與人身安全小組移交列管案件

序號	案由	前次會議決議	執行情形	決議
1	有關於性騷擾被害人在 18 歲以下約佔 40%，多為高中職以下的就學階段，相關防治策略 1 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input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1)請補充相關執行資料與辦理場次。 (2)請規劃增加更多的情感教育課程或方案，以因應性騷擾態樣—過度追求態樣增加情形。	106 年 12 月 8 日以雲警婦字第 1062200940 號函請各分局加強辦理。本局目前共計辦理相關宣導 9 場次。	<input type="checkbox"/> 持續列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解除列管

柒、 各單位工作報告（詳見會議手冊）及主席裁示事項：

甲、 鄭委員瑞隆：

(一)青少年在網路的頻率與發生事端的行為非常高，建議在宣導中可以加入網路方面紛爭的案例，譬如:有些人用手機或網站寄什麼給人家，或在網路上因為求感情不成做一些報復的行為，這部分會構成性騷擾的態樣，在大學愈來愈多，相信高中生也不惶多讓。現在用網路大概從國中生開始高中陸陸續續非常多，未來宣導建議加入網

路的一些違規態樣。

警察局回應：藉由網路犯罪的態樣，一直是我們訓導的重點，每個人都是一支手機，尤其是小朋友只要摸得到手機，不管是誰都會上網看，網路上受騙或是因此受到傷害的案件，大概一百件裡面都是一百件，比例高到是滿檔，這都是我們宣導的重點。

二、主席裁示：

(一)依委員建議宣導時請增加違規態樣案例。

(二)委員開會前提及民眾詢問若因家暴、性侵及性騷擾案件，不想在該轄派出所報案，應如何處理？

警察局回應：民眾如果因家暴、性侵及性騷擾案件，如不想在所轄派出所報案，可以到警察局婦幼隊報案，婦幼隊設有溫馨談話室，在受理報案時提供被害人保密及隱私空間。

(三)有關申請遠距視訊自 105 年開辦後至今只有 1 案申請嗎？

家防中心回應：遠距視訊審視是自 105 年 10 月開辦，至今申請案件約 20 案件次以下，工作報告所陳述為今年 1~4 月申請案數 1 案及實際使用人數 1 案，未見明顯成效乃因家事庭法官仍會希望家暴被害人親自前往斗六地院開庭，以作為是否核發保護令的依據，此部份仍積極與法院進行溝通。另保護令案件申請遠距視訊的用意，是希望可以減輕遭受家庭暴力被害人節省交通費用及往返時間的耗能而能提高保護令的核發。

三、鄭委員瑞隆：

(一)「女性整合性門診」達成率 100%，建議要實際去查核 9 家醫院在實際運作上是否真的有落實。

(二)女性染毒之後對於她個人、家庭及下一代的傷害造成很大的影響，

建議從小紮根，在國小、國中這些階段引導正確的觀念，有了這些觀念比較不會輕易去嘗試。

- (三)107年1-4月本縣SRB1.138，目前比全國平均1.068高，根據統計男嬰的夭折率比較高，意外事件也比較多，不過目前看起來雲林縣男性人口數多於女性，加上現在新生兒男嬰比較多，未來也許有一天會造成人口的失衡，建議主動去查核那些SRB特別高的醫療院所，特別是第一個孕期，查核abortion的比例，可以從醫療紀錄去勾稽，今年1-4月與去年同期來比較，是否增加更多的比例？針對這部分進行了解，採取因應策略。

四、主席裁示：

- (一)請將「女性整合性門診」相關資訊放置於本局網站，以提供民眾查詢，並依委員建議查核是否落實推動。
- (二)女性愛滋感染者是以注射藥癮者為主，男性是以不安全的性行為，請於下次會議提供相關的數據呈現。並與教育處合作加強愛滋防治宣導及女性染毒造成的傷害，另外在不安全性行為部份，請加強宣導單一性伴侶或固定的性伴侶及安全性行為全程使用保險套。
- (三)SRB要先了解有沒有一些其他的外力介入，不定期的前往產檢及接生醫療機構進行訪查，婦產科診所比較會警惕，也比較會有所禁忌，因為這是有法規規範的。
- (四)工作報告希望能夠呈現一些相關的數據成果，尤其一些分析資料，讓我們能夠很明確的看得出來真正的問題在哪裡？各單位做那麼多場次的宣導資料，成果資料一定要保留完整，日後在考評時才能夠完整呈現。

捌、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社會處

案由：有關「107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請各單位於5/28繳交自評表及相關佐證資料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於107年5月9日院臺性平字1070173323號函辦理。
- 二、本處業於106年10月16日府社幼一字第1062640190號函及107年4月2日府社幼二字第1072612191號函「107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諒達。
- 三、本案線上考核系統填報自評表件期間為107年7月1日至7月31日；實地考評期間為107年8月。

辦法：請本府各單位辦理填報自評表及備齊佐證資料事項，於5月28日前送社會處彙辦。

決議：請與會各局處配合辦理，共同爭取本縣績效。

玖、臨時動議：無。

附件

雲林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106 年度成果報告)

綱領內容		106 年度成果	
一、權力、決策與影響力篇			
(一) 儘速建立並強化本府編制員額達 50 人以上之所屬一級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機制。	消防局、衛生局、警察局、環保局、稅務局	消防局： 消防局為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營造無性別歧視之辦公環境，依據「雲林縣消防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設置要點」由本局副局長擔任召集人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委員計有 7 名，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 106 年 9 月 5 日訂定「雲林縣消防局推動性別平等主流化實施計畫」，於工作計畫擬定時，透過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影響評估等工具，將性別觀點納入考量，提升同仁性別平等觀念，營造性別無歧視環境。106 年 10 月 3 日完成「107 年度施政計畫—雲林縣消防局第一大隊六合小隊耐震補強計畫(草案)性別影響評估」。	
	衛生局： 1. 為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營造無性別歧視之辦公環境，訂定「雲林縣衛生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設置要點」。並由本局副局長擔任召集人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委員計有 7 名，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 2. 訂定雲林縣衛生局性別歧視申訴處理措施，本年度無性別歧視申訴案件。		
(二) 持續推動並擴大實行各局處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與相	警察局： 警察局為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營造無性別歧視之辦公環境，依據「雲林縣警察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設置及審議要點」，成立「雲林縣警察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稅務局： 1. 依據雲林縣稅務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設置要點成立雲林縣稅務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2. 於公開場合揭示雲林縣稅務局性別歧視申訴處理措施。 3. 訂定並持續推動雲林縣稅務局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人事處： 1. 本府為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設有雲林縣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 8 屆委員任期自 106 年 3 月 20 日起至 108 年 3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關委員會委員組成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之原則</p>		<p>月 19 日止，委員總人數計 15 人(機關指派委員 8 人，學者專家代表 3 人，婦女團體代表 4 人)，其中女性委員 6 人占 40%，男性委員 9 人占 60%，符合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之規定。</p> <p>2.於「本府及所屬各機關任務編組作業原則」訂定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之規定，作為設置任務編組時性別比例衡平性考量之依據。</p>
<p>(三) 發展具備在地婦女觀點之政策，活化婦女組織，對原住民女性、部落領袖、教會牧者、新住民女性、新住民配偶之家庭與新住民人口集中之鄉鎮加強進行性別意識培力，增加其參與公共事務之機會。</p>	<p>社會處、民政處</p>	<p>社會處：</p> <p>1.106/1/1 本處與「社團法人台灣婦女團體全國聯合會」共同辦理「106 年高齡海嘯下的性別視野」，針對長期照顧、合作共老、在地老化、銀髮產業、社會住宅等議題邀請專家學者、倡議型婦女/老年團體等組織政策顧問小組透過系統性的盤點、討論，凝聚共識、建立行動策略，共計 60 人次參加。</p> <p>2.財團法人婦女權益促進發展基金會於 106 年 12 月 7 日假雲林女子館辦理「新住民女性創業加速器」計畫說明會，共計 25 人次參與。</p> <p>民政處：</p> <p>1.業於 106 年 10 月 12 日辦理「2017 基督教及天主教會負責人座談會」予以宣導，計約 50 間教會參加。</p> <p>2.另於 106 年 3 月 6 日以府民禮二字第 1060510238 號函發公所鼓勵所轄宗教財團法人，推動性別平權作為，並辦理有關性侵害、性騷擾防治宣導及相關教育訓練活動。</p> <p>3.106 年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於斗六、四湖地區開辦，共計 56 人參加。</p> <p>(1)7 月 23~30 日斗六開班，開課地點：龍潭社區活動中心，共計 30 位新住民參與。</p> <p>(2)8 月 12~20 日四湖開班，開課地點：四湖鄉衛生所，共計 26 位新住民參與。</p>
<p>(四) 輔導農會、漁會、水利會、工會及工商團體之會員及幹部進行性別意識培力，提升女性參與程度，並增加女性進入決策階層之可能性。</p>	<p>農業處、水利處、建設處</p>	<p>農業處：</p> <p>■ 農會：</p> <p>1. 各農會推動性別平等業務之成果，包含辦理與性別議題有關之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研討會、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活動、教育訓練等)及自製具性別平等意識之宣導文宣(含自製紅布條、宣導資料等)，檢送「雲林縣各農會 105 年度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成果統計表」2 份。</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訂定之農會考核辦法第 2 條附表，明定農會辦理農村性別平等相關訓練及配合宣導農村性別平等觀念予以加分，另本府農會考核特殊功過項目增列「性別平等法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藉以鼓勵農會宣導、落實農村性別平等教育、自製文宣、辦理教育訓練及活動。</p> <p>■ 漁會及漁協：</p> <p>1.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補助雲林區漁會辦理年度「漁村婦女技藝培育推廣教育計畫」，重要工作項目包括：</p> <p>(1)漁村社區生活服務：</p> <p>辦理居家安全健康講座、食品安全衛生、環境保護、慶祝九九重陽節、手工藝 DIY、在地食材料理教學鼓勵家政班員多多利用政府提供的資訊充實自己，並加強宣導做好垃圾減量與分類。</p> <p>(2)輔導新住民：</p> <p>聘請專家學者授課，新增或延續教育外籍新娘對台灣民俗風情了解和融入，認識台灣料理美食精髓，語言溝通技巧，夫妻相處之道、婆媳之間溝通，如何教育下一代，建立良好家庭關係，如何進入台灣職場，並增加營養、醫學基本常識。</p> <p>辦理地方特色手工藝研習、地方特色料理研習、資源回收再利用等相關研習課程，讓新住民在輔導學習過程中，更加生動活潑，提高學習意願，於年度結束前辦理成果發表，安排班員的心得經驗談及家鄉料理、技藝分享。</p> <p>(3)強化鄉村婦女性別意識培力：</p> <p>教育民眾打破生活中男尊女卑的性別刻板印象，讓民眾從生涯選擇、工作關係和兩性關係三方面來進一步了解，克服性別刻板印象。</p> <p>利用班會時間宣導 CEDAW 公約，CEDAW 是告別父權，邁向性別平等，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之最高指標，讓女性班員了解自己的權力所在，讓男性班員更加尊重女性，達到性別平等對待、和平相處為目的。</p> <p>(4)漁村在地創新產業：</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五) 建立性別統計，落實政府資訊公開透明，提升政策規劃的適切性。	主計處、社會處	<p>鼓勵推動漁村婦女終身學習，培育漁村 婦女技藝傳承，聘請專業老師教授技藝小技巧，讓班員能夠展現出自己創意特色藝品，行銷自己創意作品，增加家庭收入、班員參加創新產業研習課程，培育成種子老師，將所學技藝分享給其他班員，增加一技之長，以利班務推動順利。</p> <p>2.為配合未來農會考核辦法修訂，本府漁會考核特殊功過項目增列「性別平等法教育訓練及宣導活動」，鼓勵各農會宣導、落實農村性別平等教育、自製文宣、辦理教育訓練及活動等</p> <p>水利處：</p> <p>水利管理科意見：水利會非本府輔導對象。</p> <p>建設處：</p> <p>無</p> <p>家庭教育中心：</p> <p>為提升社區民眾對性別與生育、性別與親職、性別與婚姻、性別與法律、反性別暴力議題等具備性別平等觀念及常識，落實尊重多元性別，提升對家人性別多元及平等的重視，營造性別平等家園，於 106 年 5 月-10 月辦理 5 場次性別教育討論會活動，由本縣各鄉鎮農會(斗六、西螺、二崙、口湖、北港)協辦，共計 288 位參與。</p>
	主計處、社會處	<p>主計處：</p> <p>1.更新性別統計專區，計有：</p> <p>(1) 雲林縣性別統計資料庫：計有七大類（性別平等 7 大核心議題）共 145 項性別統計指標項目（較上年新增 14 指標項目），資料期間為 98 年~105 年，每一指標項於資料庫項下均有指標項目定義及說明；(2) 涉及性別議題之統計通報及專題分析：計有 7 篇統計通報及 1 篇專題分析，其中包括有婦女福利服務、獨居老人服務、兒童及少年服務、特殊境遇家庭扶助、身心障礙者支持服務成果、中等以下學校學生視力概況及就業及失業概況</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等 7 篇統計通報，1 篇專題分析為雲林縣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人數分布概況統計；(3) 雲林縣性別統計圖像：105 年性別圖像已於 106 年 8 月完成並發布，其內容已就 7 大核心議題重新檢討，與 104 年相較，105 年就下列 5 大議題新增 7 項，包括：</p> <p>a. 就業、經濟與福利：就保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初次核付人數、身心障礙人數</p> <p>b. 人口、婚姻與家庭：初婚者年齡平均數</p> <p>c. 教育、文化與媒體：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數</p> <p>d. 人身安全與司法：家庭暴力事件通報被害人數、性侵害事件通報被害人數</p> <p>e. 健康、醫療與照顧：18 歲以上人口的吸菸率。</p> <p>2. 已上傳「地方性別平等觀測指標總計 33 項（資料期間 98-104 年）」至行政院性別平等資料庫。</p> <p>社會處：</p> <p>於雲林縣政府首頁、社會處首頁建置「雲林性別主流化專區」，彙整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統計資訊，提昇資訊公開透明便利性</p>
<p>(六)培力本縣婦女團體，並加強民間參與本縣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之機制。</p>	社會處	<p>社會處</p> <p>為強化婦女團體參與婦權會機制，業已於本會「性別平等與權益促進」工作小組 105 年 5 月 18 日第 1 次會議提案依據不同婦女團體對婦權會運作熟悉及接觸程度，規劃婦女團體參與婦權會之策略機制四類，俟本委員會通過後實施。</p>
二、就業、經濟與福利篇		
<p>(一)對於福利與服務資源之政策規劃與執行，應重視不同性別、地域、族群、文化、年</p>	社會處	<p>社會處</p> <p>1. 針對銀髮族群辦理「雲林縣銀髮婦女自我成長、權益提升巡迴計畫」於四湖、大埤、元長、古坑 4 鄉鎮辦理。</p> <p>2. 為降低婦女福利城鄉差距可及性，於斗南、東勢、大埤等鄉鎮各辦理為期 1-2 個月行動婦女中心。</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齡之差異與需求，並克服弱勢群體在相關訊息掌握的不利處境，增益支援政策之效果。</p>		<p>3. 為增強新住民族群之媒體近用之權力與能力，辦理 106 年雲林縣『聽我說 聽我播 Lets on Air!』新住民性別廣播。</p>
<p>(二)強化勞政、社政之社會福利與就業輔導轉介體系，針對農漁村婦女、原住民、新住民、受暴婦女、愛滋病患、多元性傾向等不同群體，規劃適宜之就業輔導、創業協助、福利服務方案。</p>	<p>勞工處、社會處</p>	<p>勞工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協助各族群（含特定對象）失業者或有意就業者習得一技之長，順利就業回歸職場，勞工處每年度除邀請專家學者召開產官學會議，並參酌本縣轄內產業結構研議開班職類、以期提供多元職類供參訓者選擇，並符合市場需求，以達訓用合一。 106 年度辦理有機農業栽種與驗證實班等 15 班訓練班，於 106 年 4 月 10 日起陸續開班授課；至 10 月 20 日止，15 班全數結訓，計招收 449 名學員參訓，435 名學員結訓，其中女性參訓者 397 名，結訓 383 名，截至 12 月中，計有 7 班完成就業輔導，共輔導推介 139 名女性就業。另 8 班訓練班刻正於就業輔導期間，故尚無其他推介就業數據。 106 年度辦理「輔導特定對象步入職場服務計畫」規劃就業講座職涯釐清及工作坊等，協助特定對象就業。受惠人數共計 279 人。 <p>社會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符合需身兼家務農漁村婦女之需要，開辦「106 年雲林縣寵愛婦女-農村婦女手作 EASY GO」，使婦女利用閒暇微創業，有機會銷售自家農漁特產品。 結合各鄉鎮農會辦理「『喜豆我最愛』106 年雲林縣提升農村婦女 CEDAW 教育宣導計畫」，增進婦女技藝，實踐自我，連結農會家政班系統， 針對有就業需求之家暴被害人，將協助轉介就業服務中心或就業服務站。 家暴被害人如需參與職訓課程亦將協助開立家暴被害人身份證明，以協助免費參訓，進而學習一技之長。
<p>(三) 落實現行勞動基準法、性別</p>	<p>勞工處</p>	<p>勞工處：</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工作平等法、就業服務法等法規，強化性別平等與就業歧視審議機制與申訴管道，增加相關勞動檢查。同時，加強企業主於性別工作平等、勞工孕產權益、性騷擾防治等重要議題之性別友善態度與認知。</p>		<p>1.成立第 4 屆防制就業歧視暨性別工作平等委員會委員受理申訴案件，106 年 1-12 月受理案件數計 9 件。</p> <p>2.事業單位報本府核備之工作規則要求增訂工作場所性騷擾防制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之罰則，106 年 1 月-11 月審查之工作規則計 227 件。</p> <p>3.本處於 106 年 6 月 22 日及 7 月 13 日假本縣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5 樓)會議室，主動辦理「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研習會」法令宣導會(2 場次)。</p> <p>4.106 年 1 月-11 月實施勞動檢查次數為 1,015 場/次。</p>
<p>(四)為提升女性人力資本及資產累積，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辦理職業訓練，並依據本縣產業特性規畫課程內容與平均分配訓練資源，提供本縣女性可近性、在地化之職訓與就業資源；尤其針對二度就業婦女參與職訓廣為宣導，希望能透過鼓勵其參與職業訓練，使其技能符合就業市場需求，順利返回就業市場。</p>	<p>勞工處</p>	<p>勞工處：</p> <p>1.為提升女性人力資本及資產累積，積極爭取中央經費補助辦理職業訓練，針對女性就業人力規劃坐月子料理及中餐證照班、農產造型創意設計製作暨行銷班、拷克平車飾品加工應用班、新娘秘書技能認證實務班、芳療保健師認證實務班、家事管理及清潔服務人員訓練班」等訓練課程。</p> <p>2.訓練地點分佈山、海線，山線如斗六、斗南、荖桐、西螺等，海線則有虎尾、口湖及北港等地，提供本縣女性可近性、在地化之職訓與就業資源。</p> <p>3.本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於於 106 年 4 月 10 日起陸續開班授課；至 10 月 20 日止，15 班全數結訓，計招收 449 名學員參訓，435 名學員結訓，其中女性參訓者 397 名，結訓 383 名，截至 12 月中，計有 7 班完成就業輔導，共輔導推介 139 名女性就業。另 8 班訓練班刻正於就業輔導期間，故尚無其他推介就業數據。</p>
<p>(五) 依據女性特質與專長規劃適合女性從業之職業訓練</p>	<p>勞工處</p>	<p>勞工處：</p> <p>本處除依據本縣產業特性規畫多元豐富的訓練課程外，並特別考量女性特質與專長規劃適合女性從業之職業訓</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課程，如時尚美容、護膚美髮以及坐月子料理及配合長照法推動設計家事清潔服務職類等，並搭配訓後輔導考取證照與推介就業，積極開發本縣女性就業之優勢領域，據以發展輔導女性就業最適作法與政策方向。此外，為打破女性特質職種的迷思與限制，另規畫多元訓練課程提供女性不同的選擇，拓展女性從業廣度。</p>		<p>練課程，包括坐月子料理及中餐證照班、農產造型創意設計製作暨行銷班、拷克平車飾品加工應用班、新娘秘書技能認證實務班、芳療保健師認證實務班、家事管理及清潔服務人員訓練班等，藉以開發女性就業潛能與優勢領域，協助女性進入就業市場。統計 106 年度參訓女性學員 397 名，結訓 383 名，至 12 月中，計有 7 班完成就業輔導，共輔導推介 139 名女性就業。另 8 班訓練班刻正於就業輔導期間，故尚無其他推介就業數據。</p>
三、人口、婚姻與家庭篇		
<p>(一)人口政策應融入性別意識，強化性別影響評估之檢核，使各項政策與服務方案皆具有性別敏感度，以落實性別正義，健全社會發展。</p>	<p>計畫處、民政處、衛生局、社會處、家庭教育中心</p>	<p>民政處： 於「雲林縣戶政入口資訊網」設置性別主流化專區，透過網站的宣導，提升網站瀏覽人性別平等意識，讓性別角色能獲致更為平等的成長與發揮，106 年度 1 月至 12 月網站使用人次計約 19,200 人次。</p> <p>衛生局： 辦理人口政策宣導加強民眾性別平等觀念，如「男孩女孩一樣好，生來通通都是寶」，增進民眾對性別平等之理解，確保出生嬰兒性別比例不失衡。</p> <p>社會處：</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1.辦理「106年雲林縣政府性別主流化工具操作：『性別預算』及『性別影響評估落實之機制』研習計畫」，共計45人次參加。</p> <p>家庭教育中心： 無</p>
<p>(二)持續推動並改善現行托育人員托育管理制度之運作，加強托育人員的輔導培訓、居家托育管理，提升托育人員服務品質，並推動企業設置托育設施，鼓勵企業營造友善家庭之職場環境。</p>	<p>社會處、建設處、勞工處</p>	<p>社會處 領有本縣居家式托育服務提供者登記證書計有 351 人，對於托育人員在職訓練計開辦 16 場次，共有 1196 人次受益，106 年托育人員訓練課程共計開辦 21 班，領有結業證書計有 1309 人，提升托育人員服務品質。</p> <p>建設處： 無</p>
<p>(三)落實保障懷孕青少年之照顧及權益，非婚生子女應與婚生子女獲得同等之生存權、身分權、就養權、就學權等及社會福利服務。</p>	<p>社會處、教育處</p>	<p>社會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供本縣未婚懷孕少女補助(安置、醫療、子女托育)及未婚媽媽新生兒營養補助。 2. 本府輔導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申請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雲林縣未成年懷孕少女家庭處遇及未成年父母支持服務方案」，提供訪視輔導、電話輔導、個案生活費補助；校園宣導。106 年度服務男性 325 人次，女性 650 人次，共計 975 人次。 <p>教育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含縣立國中小及斗南高中、麥寮高中、華德福高中)知悉校園性別事件於 24 小時內進行校安通報與關懷起來通報，如發現未成年懷孕事件，則由社會處與學校聯繫，並由社工進行個案處遇。 2. 學校提供通報、因特殊性之個案轉介及連結資源、校內一、二級輔導，並於必要時評估提供三級輔導轉介，以全面性協助就讀國中小之未成年懷孕少女網絡資源，教育處並積極辦理師生之性別平等教育，以策進性別平等知能並內化且運作於生活層面，藉以全面性建構友善校園。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四)保障身心障礙者就業、就業、就醫、就養之平等權益，並應特別重視女性身心障礙者之雙重弱勢處境，使其享有尊嚴生活及發展機會。</p>	<p>社會處、衛生局、教育處、勞工處</p>	<p>3.如因懷孕事件遭受不合理對待，學校亦提供申訴管道，以維學生受教權。</p> <p>社會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府為提供給本縣身心障礙者更為便利的外出環境，使其能夠走出戶外融入社區，提供 26 台復康巴士協助乘坐輪椅行動不便之身心障礙者可以外出就學、就醫、復健、參與社區活動，106 年 1-11 月服務共 2 萬 7,580 人次。 2. 有關就養部份，本縣轄內各類身障機構共計 5 家，包括：雲林縣私立斗六創世清寒植物人安養院(住宿型)、雲林縣私立華聖啟能發展中心(住宿型、日間型)、雲林縣身心障礙養護中心(住宿型)、雲林啟智教養院(住宿型)(社家署主管)、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社區型) <p>衛生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縣精神照護關懷個案約 3,468 人，本年度共計提供關懷訪視 13,101 人次。女性精神障礙者護送就醫時，皆要求家屬陪同，且安排女性警員協助護送，以維護病人安全與權益。 2. 整合性社區健康篩檢服務將身心障礙者納入加強邀約對象，提供成人預防保健及癌症篩檢服務:106 年 1 月至 9 月共辦理 25 場次，身心障礙者參加人數 382 人。 3. 辦理身障機構團體口腔保健衛教宣導共計 15 場，參加人數 324 人。 4. 106 年身心障礙者裝置子宮內避孕器 2 人，女性輸卵管結紮 2 人。 <p>教育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辦理特殊教育宣導及鑑定工作，以提供特殊教育學生所需各項特教服務；105 學年度學前及國教階段身心障礙學生計 2,787 人，其中男女比 7:3，比例情形與全國比相同。 2. 為鼓勵身心障礙學生就學，105 學年度計補助代收代辦費新台幣 322 萬 880 元整；補助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子女學雜費新台幣 84 萬 9,000 元整，補助交通費新台幣 154 萬 7,500 元整。 3. 因應本縣幅員廣闊及特教資源可近性,由特教教師到校(園)提供巡迴輔導服務，105 學年度共服務 410 人，計 15,782 人次。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五)加強性別平權觀念宣導，消除傳統文化的性別歧視，使多元性別特質及經濟相對弱勢之婦女得到合理公平的對待。</p>	<p>社會處、民政處、文化處</p>	<p>勞工處： 針對身心障礙者就業部份，提供職業重建窗口服務，並搭配身障者職業訓練、支持性就業、職務再設計及庇護工場等就業服務措施，以單一窗口、專人服務及一案到底為服務原則，積極協助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106 年度（截至 11 月底）服務成果分述如下： 1.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共開辦 4 班次，參訓人數 60 人，結訓人數 57 人，其中女性參訓 27 人，結訓 25 人。 2.身障者支持性就業服務：業輔導 21 人就業。 3.身障者職務再設計：共受理 12 件申請案，審查後核定補助金額 35 萬 50 元整。 4.庇護工場：共輔導成立圓夢庇護工場等 4 家庇護工場，目前進用人數計 50 名，其中女性庇護員工 19 人。</p> <p>社會處： 1.辦理性別意識培力研習共計四場：「性別友善的性教育」、「何謂受歡迎的性別特質」、「面對性別暴力下的女性自覺」及「環境與性別」，共計160人次參加。 2.雲林縣政府106年「打破傳統性別平等分工，提升婦女福利，增加家庭支持」宣導計畫，整合各局處辦理相關性騷擾防治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相關局處相關政策措施，辦理記者會，參與人次共計300人次，宣導效益計2000人次。 3.倡議不同性別之婚姻平權，辦理106年雲林縣性別平等活動-平權路上，看見愛多元平權書展，共計800人次參與。</p> <p>民政處： 於106年6月30日及7月7日慈濟基金會雲林聯絡處及四湖參天宮舉辦2場次寺廟負責人座談會，邀請社團法人雲林縣社會關懷協會講師宣導性別平等講習，以改變傳統文化性別歧視觀念，計有210間宮廟負責人參加。</p> <p>文化處： 1.辦理雲林縣新移民異國風情暨家庭親子文化嘉年華活動結合社區辦理新住民活動，11-12月於土庫故事屋、虎尾驛辦理5場異國美食文化分享會，並辦理新住民異國美食及點心烹飪教學、美食音樂饗宴等，以美食進行文化交流，共約240人參與。</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2.辦理性別平等電影賞析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資料庫-性別映象片單採購《梅西的世界》、《老爸搞不定》、《希望為愛重生》公播版權24場，提供縣內各鄉鎮市圖書館、土庫故事屋、女子館、68電影館、西螺農工等賞析導讀。</p> <p>3.辦理性別平等主題書展</p> <p>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資料庫-悅讀性平書單、臺北市立圖書館105年性別平等推薦書單等，於文化處圖書館辦理主題書展1場次，並獲斗六、虎尾、西螺、北港、土庫、東勢等13個圖書館響應策辦主題書展。</p> <p>4.辦理性別平等專書介紹</p> <p>自本年7月起，每月不定期於雲林縣政府文化處FB粉絲頁介紹1-2本性別平等書目，目前已介紹《中性》、《不再模範的母親》、《跨國灰姑娘--當東南亞幫傭遇上台灣新富家庭》、《媽咪不用太完美》、《生氣的男人》、《太太的歷史》等9本圖書，未來將繼續採購性平專書並宣傳介紹。</p> <p>5.設置多元文化專區</p> <p>為關懷新住民異地思鄉之苦，本處提供新住民家鄉書籍供借閱，於本處3樓雲林分區資源中心設置多元文化專區，提供越南、印尼、馬來西亞、泰國、柬埔寨等多國語言書籍，亦輔導鄉鎮市立圖書館針對新住民提供多元文化叢書。目前多元文化專區約1,965冊圖書（越南479冊、泰國497冊、馬來西亞392冊、印尼275冊、緬甸173冊、柬埔寨149冊）。</p> <p>教育處：</p> <p>辦理性別平等議題教學與評量共備、性別平等到校服務活動：</p> <p>由性別平等輔導團團員於共備場次進行到校輔導前之前置作業，研擬教學與評量等相關內容；並藉由到校輔導將性別平等教學的有效策略帶到教學的第一線，且結合主題式工作坊，利用一個下午的時間，增進教師性別平等教育教學之知能、推展性別平等理念於社區，營造互相尊重、包容與關懷的社會。</p> <p>※106年度性別平等議題教學與評量共備計辦理4場次：</p> <p>1.荊桐國小共備場次：106/3/29、106/4/26、106/5/31。</p> <p>2.文昌國小共備場次：106/6/21。</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六)落實推動婚姻移民之照顧輔導措施，培養各地通譯人才，提供婚姻移民更完善的通譯服務，具備性別敏感度。維護受家暴新住民之權益，避免在歸化過程中，婚姻移民的基本人權受到侵害。	社會處、民政處	<p>3. 參加學校：文昌國小、溪洲國小、仁和國小、東榮國小、聯美國小、廣興國小、保長國小、崙背國中、土庫國中。</p> <p>※性別平等到校服務活動計辦理3場次：</p> <p>1.東榮國小場次：106/10/11；參加學校：北港鎮各國小。</p> <p>2.文昌國小場次：106/10/25；參加學校：西螺鎮各國小。</p> <p>3.溪洲國小場次：106/11/8；參加學校：斗六市各國小。</p>
(六)落實推動婚姻移民之照顧輔導措施，培養各地通譯人才，提供婚姻移民更完善的通譯服務，具備性別敏感度。維護受家暴新住民之權益，避免在歸化過程中，婚姻移民的基本人權受到侵害。	社會處、民政處	<p>社會處</p> <p>1. 106 年 11 月 5 日至 12 月 10 日辦理「通譯庫」106 年雲林縣通譯人才進階培訓計畫，共計培訓 20 位通譯人才。</p> <p>2. 106 年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建立外語通譯人才資料庫共計 15 名外語通譯人才，提供新住民通譯相關服務。</p> <p>民政處：</p> <p>106 年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於斗六、四湖地區開辦，共計 56 人參加。</p> <p>1. 7 月 23~30 日斗六開班，開課地點：龍潭社區活動中心，共計 30 位新住民參與。</p> <p>8 月 12~20 日北港開班，開課地點：四湖鄉衛生所，共計 26 位新住民參與。</p>
(七)完備各生命週期之照顧服務與家庭支持系統，建立優質、平價、可近性的生育、養育及照顧環境；推動多元供給的育兒政策；強化托育人員制度、非營利型態之國小學童課後照顧、擴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推動長期照	社會處、教育處	<p>社會處</p> <p>1. 開辦雲林縣祖孫托育加倍補助，補助資格為祖父母照顧未滿 2 歲以下孫子女，皆設籍且實際托育雲林縣，符合托育費用補助資格者，祖孫托育費用加倍補助。</p> <p>2. 有關 106 年度本縣長長期照顧服務使用人數經統計男性 1,803 人，女性 2,693 人。</p> <p>教育處：</p> <p>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學童課後生活輔導）：</p> <p>1.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是以強化弱勢家庭國小學童之教育扶持為宗旨，提供孩子在安全、愛與關懷的環境中，課程內容不以課業輔導為原則（可輔導其完成回家作業），以親職子職教育、代間教育、親子共讀、文化藝</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顧制度，以建構全人的家庭照顧機制。</p>		<p>術教育、品格教育、生命教育、生活教育（如學習做家事）、生涯發展及生活自理等為學習活動主軸。此專案計畫提供單親及弱勢家庭學童獲得身心靈上的支持與學習，加強對弱勢家庭女性孩童的投資及培力，另協助單親母親能兼顧安定其生活及教養孩童的雙重責任。</p> <p>2.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共計 60 個據點申請(學校 43 個據點、民間團體 17 個)，辦理期程為 106 年 2 月 13 日起至 106 年 6 月 30 日止。</p> <p>3.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夜光天使點燈專案計畫共計 59 個據點申請(學校 42 個據點、民間團體 17 個)，辦理期程為 106 年 8 月 30 日起至 107 年 1 月 25 日止。</p> <p>4.於本年度 11 月協請各區視導督學至據點辦理實地抽訪，以了解各駐點辦理情形並協助問題了解與處理。</p>
<p>(八)鼓勵社會各界重視性別人權，積極推動討論有關服務同居伴侶或非傳統家庭型態之成員，包含同居、同志、單身、單親、隔代、重組家庭、繼親家庭相關福利與權益。</p>	<p>社會處</p>	<p>社會處：</p> <p>1.辦理雲林縣 106 年性別意識多元化培力課程研習計畫：「何謂受歡迎的性別特質」及「106 年雲林縣性別平等活動-平權路上，看見愛 多元平權書展」。藉由多元化且具層次性的課程與方案規劃，提升本縣一般民眾、專業人員、民間團體、主管級人員之性別意識，培力學員於人際互動、觀念、文化習俗到專業知能等各方面，都能具備性別敏感度，協助參與者將性別友善觀點於日常生活及規劃公共政策或計畫方案時具體實踐，並藉由跨局處及公私部門合作推動及參與，共同建立本縣性別平權美好環境。</p> <p>2.利用「雲林性別平權基地站」粉絲頁轉知有關推動性別平權、建立性別友善環境、提升社區民眾性別平等意識重要資訊。</p>
<p>四、教育、文化與媒體篇</p>		
<p>(一)落實各級學校，確依性別平等教育法，保障學生權益。</p> <p>(二)培育具性別意識的教育人員與師資，強化與提供各種性別弱勢群體（如農漁村婦</p>	<p>教育處、社會處</p>	<p>教育處：</p> <p>1.辦理各項性別平等教育研習及活動，性平議題列週三進修重點項目：</p> <p>(1) 7/4 國小-性霸凌防治議題融入健體領域教材教法工作坊</p> <p>(2) 7/12-7/14 性別事件專業調查人員高階培訓</p> <p>(3) 7/17 學生懷孕事件處理種子教師培訓</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女、原住民、新住民、受暴婦女、多元性別(特質者)性別平等意識與培育。</p>		<p>(4) 7/27 國中-情感教育議題融入教材教法工作坊 (5) 7/31-8/1 普通班特教生性別平等教育暨校園性別事件研討工作坊 (6) 8/10 教育部校安通報及回復填報系統操作訓練暨疑義說明 (7) 8/18 全縣國中小性別平等教育委員專業知能研習</p> <p>社會處 建置「雲林縣政府性別平等師資人才」資料庫使各機關團體於辦理推動性別平等推動之教學、研習及訓練活動時查閱，目前在冊師資共 28 名。</p>
<p>(三)透過檢視平面媒體及側錄電子媒體，觀測有無違反性侵害犯罪防治法。</p> <p>(四)透過各媒體管道協助進行性別平等宣導。</p>	新聞處	<p>新聞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06 年 1 月至 12 月未發現違規情事。 2.相關活動新聞發佈，共有 22 則； 3.有線電視插播式字幕，共有 62 則； 4.本縣環保局、各鄉鎮市公所及各級學校 LED 宣導，自早上 7：00—晚上 9：00 重複播放，共有 29 則； 5.於本府一樓大廳電視牆排播行政院新聞傳播處提供之「105 年性別平等-符號篇」 6.於縣府臉書「愛上雲林」貼文，共 7 則。 7.於縣府 LINE 張貼電子海報及宣導文字，共 16 則。 8.於縣府官網張貼文字、EDM 等資訊，共 6 則。 9.媒合相關單位至廣播電台專訪(11/16(四)16:00 飛碟電台 社會處 分享「家暴性侵害等自我防衛宣導」)
<p>(五)積極培植女性文化人才、檢視並透過宣導消除文化禮俗儀典性別歧視。</p>	文化處、民政處	<p>文化處：</p> <p>有關積極培植女性文化人才部份，本處以培植新住民外籍配偶為主，固定辦理新住民親子共讀讀書會，藉由讀書會輔導學員成為雲林縣新住民讀書會種子帶領者，並將培養成為本處說故事固定師資。「雲林縣 106 年度新住民親子繪本創作讀書會」，於 9 月至 10 月辦理 5 場次，共約 90 人參與，預計於 107 年度出版繪本 1 冊並進行成果發表。</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六)積極鼓勵多元文化教育的推動與實施，強化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師資之多元文化知能。	教育處	<p>民政處：</p> <p>於 106 年 6 月 30 日及 7 月 7 日假「斗六南聖宮」、「四湖參天宮」辦理「雲林縣 106 年度寺廟負責人暨環保寺廟宣導座談會，宣導轄內宗教團體設立性騷擾申訴管道、訂定防治措施及辦理教育訓練情形，並張貼「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要點」及「拒絕性騷擾海報」，宣導宗教團體共計本縣寺廟 400 間及回收 113 份自主檢查表送社會處彙辦。</p> <p>教育處：</p> <p>106 年度雲林縣社區大學（山線社大、虎尾溪社大、平原社大、海線社大）鼓勵民眾多元學習，對於低收入入戶學分費全免。身心障礙者、65 歲以上長輩及新住民等，凡參加者享有學分費 5 折優惠。</p>
五、人身安全與司法篇 (一) 結合學校、社區、民間團體與企業的力量，建構對性別暴力、性騷擾零容忍之社會意識與教育。	教育處、社會處、警察局	<p>教育處：</p> <p>1. 藉由法令宣講活動，強化本縣中小學教職員工生對家庭暴力、目睹家暴兒童辨識；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性剝削之防制，及校園霸凌的認知與覺察，並熟知反詐騙、反霸凌及反毒品等諮詢、求助管道與資源，有效減低相關事件發生率，106 年度預計辦理 382 場次法令宣講。</p> <p>2. 持續落實至各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宣導及查核各班舍之性騷擾防治作為(含性騷擾防治海報貼紙張貼、自主查核表、相關作業要點及禁止聲明等)，並將性騷擾防治議題納入每年度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公安講習課程中，俾建構業者對性騷擾防治、防止性別暴力及性騷擾零容忍之社會意識與教育。</p> <p>社會處：</p> <p>1. 於 106 年 9 月 7 日及 9 月 13 日分別假本縣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4 樓視聽教室及本縣北港鎮宮所 1 樓會議室辦理「雲林縣 106 年度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專業人員」課程，共辦理 2 場次，計 103 人次受益。</p> <p>2. 於 106 年 9 月 22 日上午及下午分別假本縣縣婦女福利服務中心 6 樓大禮堂及本縣虎尾鎮公所多功能活動中心辦理「雲林縣 106 年度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場所負責人」課程，共辦理 2 場次，計 143 人次受益。</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二) 整合各單位之功能，建構暴力防治跨網絡整合性政策與服務模式。</p>	<p>教育處、社會處、警察局、衛生局</p>	<p>3. 委託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於 106 年 9 月 13 日至 10 月 12 日假國立斗六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等地共辦理 10 場次「性騷擾防治(話劇)宣導」，計 2,704 人受益。</p> <p>警察局： 本局轄區派出所均定期舉辦社區治安會議，均有邀請縣府相關單位參與婦幼安全宣導，另本局婦幼警察隊、各分局第三組均定期向本縣各級學校、社區辦理「家庭暴力防治及性侵害防治」宣導，暨示範簡易防身術，甚獲好評，學校、社區團體邀約不斷。106 年 1-9 月宣導 210 場次。本局將持續辦理各項宣導工作，期使民眾在發生危險之際懂得自我保護之要領。</p> <p>教育處： 每年召開四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透過會議的召開與督導，有效提升本縣性別平等教育執行成效，並透過制度化之組織與運作，協調本府各相關單位之資源，落實性別平等教育之實施與發展</p> <p>社會處 1. 家暴事件高危機個案跨機構網絡評估方案計畫 為有效及整合本縣防治網絡資源，推動「家暴事件高危機個案跨機構網絡評估方案計畫」，透過本方案，以跨機構分工合作機制，共同提供家庭暴力被害人完善處遇及維護其人身安全，以策進本縣建立「反家暴」之友善生活環境。 本方案每月召開 1 次討論會議，參加網絡單位如下：本縣社會處、教育處、本縣警察局、本縣衛生局、臺灣雲林地方法院少年及家事法庭、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事務大隊雲林縣服務站、財團法人雲林縣雲萱基金會、中華民國新女性聯合會、雲林縣百日草希望家庭協會、勵馨基金會雲林服務處、信安醫院，台大醫院雲林分院小兒科等。 106 年網絡成員會議參加情況如下：雲林縣家暴防治委員 15 人次、外聘督導 18 人次、司法單位 29 人次、警政單位 89 人次、社政單位 306 人次、衛政單位 64 人次、教育處 12 人次、移民署 12 人次、其他單位 14 人次，</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合計 559 人次。</p> <p>106 年 1 至 12 月共計召開 12 次會議，討論個案內容統計如下：列管 121 案、新增討論 153 案，共計討論 274 案。</p> <p>2. 性侵害整合團隊會議</p> <p>為妥善處理性侵害犯罪案件，落實性侵害犯罪防治法，防治性侵害犯罪暨保障被害人權益，以「專責處理」、「全程服務」為核心，結合以被害人為中心之減述作業精神，提供被害人完整的服務品質，改善驗傷採證處理及證物保全品質，提高偵處案件之起訴率與定罪率伸張司法正義。</p> <p>106 年度共召開 3 次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諮詢督導會議，邀請國立中正大學犯罪防治學系暨研究所鄭教授瑞隆、臺灣雲林地方法院少年及家事法庭黃庭長瑞井及臺灣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吳檢察官文城擔任專家學者共同研商以維護被害人人身安全。</p> <p>警察司：</p> <p>為強化本局關懷婦幼安全作為，提供民眾或婦女即時報案及通報治安顧慮地點訊息管道，民眾除撥打全國保護專線「113」外，可直接撥打快速又便捷之「110」報案專線，由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專線集中受理，遇有需緊急救助者即時調遣警力立即處理，如有婦幼安全案件之通報或建議，則立即「線上轉接」婦幼警察隊執勤人員專案處理。</p> <p>另本局為提供民眾使用行動化服務，建置「雲林警政 App」行動化應用軟體，提供民眾行動化報案、警察服務據點查尋、快速連結警政署「警政服務」APP...等，使用時只須開啟該 app 並輸入相關訊息：如所搭乘計程車車號、拜訪何人...等，再按「開始定位」，此時該 app 即會紀錄所在位置，如遭遇緊急情況時更可以直接報案，報案時並可同步將所在位置傳送至警察局勤務指揮中心。</p> <p>衛生局：</p> <p>1. 執行家暴及性侵害被害人處遇計畫，輔導被害人降低再犯；家庭暴力與性侵害被害人處遇計畫執行率達</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100%。</p> <p>2. 每月召開性侵害評估會議：截至本年度 1-9 月共辦理 12 場會議，討論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成效，預防再犯。</p> <p>3. 制定高再犯網絡監督機制：針對性侵害高再犯加害人，衛政結合警政、社政進行聯合訪視，以進一步掌握個案在社區生活狀況及處遇介入成效等。</p> <p>4. 積極配合家防中心推動家暴安全防護網方案，按月召開家暴高機會會議，提供合併精神、自殺、毒藥癮列管服務情形及家暴處遇執行狀況，以利網絡對案件資訊完整度。</p> <p>5. 督促家暴及性侵害處處遇執行人員每年接受 10 小時專業人員教育訓練及執行該業務未滿 5 年之新進處遇人員每年 8 小時之督導時數，以提昇處遇執行品質與成效。</p> <p>6. 督導轄內各醫院針對家暴及性侵害驗傷、採證之執行品質及加強醫事相關人員之專業訓練每年至少 6 小時。</p> <p>7. 督導轄內醫院、診所落實職場之性騷擾防治工作：本年度稽查 15 家醫院及 120 間診所，並檢核性騷擾防治措施之訂定與申訴管道，皆按規達成。</p> <p>8. 辦理性騷擾社區宣導活動：本年度於本縣 20 鄉鎮辦理 20 場次宣導活動，共有 1,183 人參與</p>
(三)周延對被害人的保護，落實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控與處遇制度。	社會處、警察局	<p>社會處： 性侵害加害人出監或判決確定後，社會處依規定函轉相關評估資料予衛生局、警察局，辦理後續身心治療或輔導教育及登記報到事宜，並定期召開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社區處遇聯繫會議，討論中高再犯以上性侵害加害人監控事宜，另針對社區中之高再犯性侵害加害人建立 LINE 群組並聯合訪視以建立社區監督無縫接軌機制，進而增加加害人外控能力。</p> <p>警察局： 本局現針對性侵害犯罪人出監後，均依性侵害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辦理列管性侵害加害人，查訪約制作為，並配合臺灣地方法院檢察署執行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控作為，以免渠等再犯。</p>
(四)針對多元族群、文化、性傾	社會處	<p>社會處：</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向、不同年齡之被害人，強化各項支持方案，開展多元處遇模式，使其享有平等與專業之對待。相關服務人員應具有文化與性別敏感度，以回應多元族群與不同性取向者之服務需求。</p>		<p>1. 定期會議：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工作人員聯繫會報一年辦理四次、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會一年辦理三次，藉此交流及討論。</p> <p>2. 專業成長:針對新進之保護性社工辦理職前訓練、依年資辦理在職訓練（5 場次、受益人數 420 人次）及進階訓練課程(2 場次、受益人數 85 人次)</p> <p>3. 結合本縣警察局舉辦之「全縣性擴大臨檢」活動，於 106 年假斗六地區進行兒少毒品檳榔毒品及危害身場所、性侵害性騷擾、兒少性剝削防治等宣導，受益家次約 41 家次。結合本府建設處舉辦之「維安全聯合稽查」活動，於 106 年假雲林縣全區進行兒少酒品檳榔毒品及危害身心健康場所、性侵害、性兒少性剝削防治等宣導，受益家次約 322 家次。</p> <p>4. 結合警察局舉辦之「社區治安會議」於 106 年 7-8 月假雲林縣全區進行兒少酒品檳榔毒品及危害身心健康場所、性侵害、性騷擾、兒少性剝削防治等宣導，宣導場次 16 場次，受益人次約 821 人次。</p> <p>5. 配合青春專案，結合本縣各國中小、高中(職)日間部及高中(職)夜間部、各鄉鎮區公所、戶政事務所於 106 年 7-8 月進行「防制兒童及少年施用不良物質，及拒絕兒童及少年涉足危害身心健康場所」、「防制性剝削」、「網路安全」及「人身安全」宣導場次計 240 場次，受益人次約 60276 人次。</p> <p>6. 配合青春專案，結合新聞處於 106 年 7-8 月在雲林縣政府 LINE 線上進行「防制兒童及少年施用不良物質，及拒絕兒童及少年涉足危害身心健康場所」、「防制性剝削」及「網路安全」宣導，受益人次約 13310 人次。</p> <p>7. 雲林縣政府社會處社會工作科許科長惠雯於 106 年 7 月 23 日受邀至新雲林之聲廣播電台進行兒少性剝削防制宣導電台廣播專訪。</p> <p>8. 106 年 7-8 月委託指南廣播電台及新雲林之聲廣播電台進行性侵害防制宣導廣播。</p> <p>9. 性騷擾：106 年 8 月 11 日假本縣婦女福利中心 4 樓視聽教室辦理「雲林縣 106 年社會工作分級訓練研習工作礎課程)-多元文化」課程，共辦理 1 場次，計 82 人次受益。</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五)致力消除任何形式之人口販運，建立防治網絡，定期召開會議，並邀請相關民間團體參與，以提升防治成效。</p>	<p>社會處、民政處、警察局</p>	<p>社會處：</p> <p>*預防宣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6 年 4 月 17 日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立法特點及修法說明，針對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之修法內容進行說明，以提升社會工作相關網絡成員專業知能，增進服務品質，共計 12 個單位(含公私立部門)、72 人參與。 105 年 5 月 31 日參與內政部「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104 年度防制人口販運工作成果考核」會議，針對預防宣導、安置保護、夥伴關係及創新作為等面向提供本處辦理情形及精進作為。 105 年 9 月 13 日派員參加本縣警察局辦理之「防制人口販運工作初階講習班」課程，共計 7 員參加，以強化對於人口販運相關法制之認識。 105 年 6 月 2 日及 12 月 1 日針對本縣替代役男辦理宣導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宣導課程，並播放微电影「(蔡阿嘎 X 有些東西是不能跟好友分享的!)」，2 場次共計 800 名替代役男受益。 <p>*安置保護</p> <p>106 年 1 至 11 月受理兒少性剝削服務案件數共計 41 件，陪同偵訊計 36 次；陪同出庭計 3 次。</p> <p>*夥伴關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6 年召開 2 次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諮詢會，分別由副縣長：丁召集人兼委員彥哲及社會處長：徐副召集人兼委員忠徹主持，外聘委員出席 9 位，府內委員(含代表)出席 4 名。 106 年度持續與衛生福利部雲林教養院研商合作事宜，提升安置庇護之時效性與便利性，與該院簽訂緊急暨短期安置輔導契約，並委託新竹少年之家辦理緊急短期或繼續安置輔導。 <p>*其他會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06 年參加雲林地方法院檢察署辦理之「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執行小組執行會報、防制人口販運聯繫會議」共計 4 次。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2. 106 年參加雲林縣警察局辦理之「防制人口販運協調聯繫會議」共計 2 次。</p> <p>民政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度辦理「寺廟負責人座談會」時向各寺廟宣導，並請寺廟配合建立防治網路。 2. 本年度於 106 年 6 月 30 日及 7 月 7 日假斗六南聖宮及四湖參天宮舉辦 2 場次寺廟負責人座談會，計有 200 間宮廟負責人參加。 <p>警察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查緝案件： 本局 106 年度(截至 12/6 止)本局共查獲 5 件人口販運案件(性剝削 5 件)，持續加強查緝，消除任何形式之人口販運 2. 聯繫會議： 106 年 7 月 11 日召開「106 年上半年防制人口販運協調聯繫會議」，會中邀集 4 個民間團體共同參與。 3. 預防宣導： 本局除平時配合社區治安會議進行防制人口販運宣導外，106 年 10 月 7 日、11 月 19 日分別至虎尾生態園區及雲林縣政府文化處活動場合進行防制人口販運專題宣導。
<p>(六)強化治安，檢視與改善公共空間之安全性及友善性，並鼓勵發展因地制宜的社區安全維護方案，建構安全無虞的生活環境。</p>	<p>警察局</p>	<p>警察局</p> <p>本局為強化社會治安至 106 年 12 月止，在全縣 1399 路口共建置 1480 組(5437 支鏡頭)路口錄影監視系統，每年均編列預算，依實際治安、交通狀況，評估重要路口、路段持續增設。 另基於警政社區化理念及治安人人有責之理念，結合社區人力資源，發揮自動與互助精神，凝聚居民關心社區治安共識，本局轄區派出所均定期舉辦社區治安會議，以簡報及宣導短片搭配，報告轄區治安、交通狀況分析、刑案發生查獲統計比較、治安、交通犯罪趨勢分析、勤務策進作為及預防犯罪宣導資料等，使社區民眾瞭解轄區治安、交通現況、警察勤務作為及預防犯罪防治宣導。本局 106 年共舉辦 88 (場次)，5827 人次參與會議。</p>
<p>六、健康、醫療與照顧篇</p>		
<p>(一) 積極推動性別友善之醫療與照顧環境，關注性別刻板印</p>	<p>衛生局</p>	<p>衛生局：</p> <p>本縣轄內醫療院所現有 15 家醫院，排除 6 家無婦產科之醫院，其餘 9 家均於 106 年度成立女性整合性門診，</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象造成之身心健康危害，破除疾病之性別盲，提供具性別敏感度之醫療保健服務。		期能提供婦女友善之就醫環境，進而降低女性延遲就診機率，造成遺憾。
(二)營造健康／醫療／照顧產業之性別友善性，強化機構、人員、服務與研究之性別敏感度與多元文化觀點。	衛生局、社會處	<p>衛生局： 將健康／醫療／照顧產業之性別友善性，納入醫事人員繼續教育課程，增強醫事人員對於性別敏感的衛教能力，提供婦女照顧者與被照顧者更多資訊，以降低恐懼與不安，而營造醫病雙贏，祥和之氛圍。</p> <p>社會處： 1.106/1/1 本處與「社團法人台灣婦女團體全國聯合會」共同辦理「106 年高齡海嘯下的性別視野」，針對長期照顧、合作共老、在地老化、銀髮產業、社會住宅等議題邀請專家學者、倡議型婦女/老年團體等組織政策顧問小組透過系統性的盤點、討論，凝聚共識、建立行動策略，共計 60 人次參加。</p>
(三) 加強生育健康、經期健康、心理健康等女性重要健康議題服務，確保充足性、可近性、自主性、預防性、整合性。	衛生局、教育處	<p>衛生局： 1. 針對新住民提供生育計畫、產前產後、生育保健及防疫措施等衛教指導，共建卡管理 130 人。 提供新住民懷孕婦女未納健保產前檢查補助，協助剛入境、未納保之新住民懷孕婦女獲得完整的生育醫療照護(提供孕婦 10 次產前檢查、1 次孕婦乙型肝炎篩檢及 2 次孕婦產前健康照護衛教指導服務)共補助 234 人次。</p> <p>教育處： 透過性別平等、防治性侵害教育課程的設計及教材之編排，真正落實性別平等教學；並加強校園安全教育，讓學生認清生命的價值，愛惜保護自己的身體。</p>
(四)鼓勵生育資訊與母嬰親善政策融入性別平等觀念，改善新生兒性別比例失衡現象，加強伴侶之生育照顧責任。	衛生局	<p>衛生局： 1. 針對產檢及接生醫療院所宣導性別平等，禁止性別篩檢，結合局內醫政、藥政、衛生所等輔導訪查共 23 家。 2.辦理母乳支持團體活動，鼓勵伴侶與家屬參與學習，加強伴侶之生育照顧責任，共辦理 18 場次，計 240</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五)加強兒童與青少年正確體型意識與身體意識,提供具社會性別視角之健康教育、性教育、經期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p>	<p>衛生局、教育處</p>	<p>人參加。</p> <p>衛生局： 青少年性教育針對未成年媽媽、未在學青少年、青少年家長、愛心媽媽、義工、一般民眾、國小生、國中、高中生進行宣導，共辦理 156 場次，計 18,814 人參與。</p> <p>教育處： 一、 健康促進性教育議題中心學校（崙背國中）及協力學校（斗六國中、石碇國中、土庫國中、台西國中、飛沙國中、宜梧國中）將性教育暨愛滋病防治活動納入學校年度行事曆及融入各領域教學。 二、 崙背國中於 106.2.20~106.2.24 辦理性教育及愛滋病防治四格漫畫藝術作品展。 健康促進性教育議題中心學校-崙背國中預計於 106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二)辦理全縣性教育暨愛滋病教師工作坊增能研習。</p>
<p>(六)強化長期照顧制度之性別敏感度。</p>	<p>衛生局、勞工處</p>	<p>衛生局： 雲林縣長期照顧推動小組委員，委員共計 15 位，其中成員性別比例不低於成員人數三分之一。</p> <p>勞工處： 106 年度辦理 2 班次照顧服務員訓練班，參訓人數共 24 人，其中男性 8 人，女性 16 人。</p>
<p>(七)提供性別友善且便利之身心健康諮詢、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以及相關資訊／資源之轉介。</p>	<p>衛生局</p>	<p>衛生局： 提供原住民婦女及其子女有關生育保健、健康促進指導與諮詢等相關服務措施，共建卡管理 371 人。</p>
<p>七、環境、能源與科技篇</p>		
<p>(一)蒐集並建立本縣環境（含自然環境、防救災體系、基礎設施、營建工程、大眾運輸交通</p>	<p>工務處、水利處、行政處、環保局</p>	<p>水利處： 本縣水土保持志工人數 28 人，男性 15 人，女性 13 人，女性同仁參加佔全部成員 46%。</p> <p>行政處：</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等)、能源(含生產、供給與消費層面)、科技(含所有科學、科技產品、資訊媒體、通訊服務等)領域內,教育、就業、決策與受益人口之性別統計,以利比較及擬訂相關性別政策。</p> <p>(二)鼓勵男性兼顧家庭照顧責任,以吸引更多女性進入環境、能源、科技領域就業。</p>		<p>行政處成立 106 年防護團編組訓練,男性同仁有 38 位,女性同仁有 37 位,女性同仁參加佔全部成員 47%。</p> <p>環保局: 有關本縣資源回收宣導對象針對全縣縣民,無特別針對性別辦理。</p> <p>工務處: 尚無相關性別統計資料</p>
<p>(三)以女性、高齡、兒童、行動不便者或其他弱勢族群之使用經驗與需求為基礎,檢討公共空間及設施,包括道路、人行道、天橋地下道、公廁、哺乳空間、大眾運輸工具等,是否符合多元友善的通用設計理念。</p>	<p>社會處</p>	<p>社會處</p> <p>1.106 年度於水林、北港、麥寮、斗六及褒忠公所辦理「性別主流化座談會」宣導鼓勵男性兼顧家庭照顧責任,家務平等分工。</p> <p>2.辦理雲林縣政府 106 年「打破傳統性別平等分工,提升婦女福利,增加家庭支持」宣導計畫,共計 300 人次參加。</p>
<p>(三)以女性、高齡、兒童、行動不便者或其他弱勢族群之使用經驗與需求為基礎,檢討公共空間及設施,包括道路、人行道、天橋地下道、公廁、哺乳空間、大眾運輸工具等,是否符合多元友善的通用設計理念。</p>	<p>工務處、水利處、行政處</p>	<p>水利處: 已對於各項公共空間及設施,加強弱勢族群需求設計及改善。</p> <p>行政處: 「設置性別友善廁所計畫」,為落實公共廁所建置性別友善空間,於本府第一辦公大樓 1 樓西側設置「性別友善廁所」,不以傳統男廁或女廁區分標示,而是強調不分性別皆能使用之友善廁所。另考量身障者、行動不便者及嬰幼兒之需求,本性別友善廁所採無障礙空間設計並設置嬰兒尿布布櫃、嬰兒安全座椅等親子空間,讓性別友善廁所設施使用更完善及多元。本計畫實施期間為 106 年 6 月至 106 年 8 月,並已如期完工,所需預算經費為新臺幣 4 萬 4,660 元整。</p> <p>工務處:</p>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1. 大眾運輸乘車環境改善：為提高本縣高齡、行動不便者或其他弱勢族群乘坐公共運輸之便利性，本府積極鼓勵本縣市區客運業者購買並使用無障礙大客車提供服務，現今市區客運 3 條路線中，共計有 7 輛無障礙大客車線上營運。</p> <p>2. 人行道無障礙環境建置：本處持續函請各公所持續針對人行道車組設施進行檢討及拆除作業；並每年配合內政部營建署進行市區道路無障礙環境督導考核，並據考核結果要求各公所改善。</p>
<p>(四) 推廣無害環境的農業技術，支持有機小農之發展，鼓勵綠色消費、使用在地食材，以減少食物里程並提高食物安全。</p>	<p>農業處</p>	<p>農業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廣無害環境的農業技術，支持有機小農之發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置「雲林溝壩有機農業園區」：承租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位於斗六市溝子埧段溝子埧小段 412-1 地號等 12 筆土地，共計 24.1189 公頃，現地規劃 32 塊「量產經營區」及 16 塊「試量產經營區」共計 48 塊耕地，開放縣內農民申請承租耕作，期望透過母雞帶小雞的師徒傳承方式，藉由實際從事有機耕作，加速學習相關栽培技術、減少初學者之損耗成本，並逐步拓展縣內有機耕作面積。 2. 配合農糧署執行有機農業相關補助之計畫，提昇農民有機農業作物產能及提高生產效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機農業適用肥料推廣計畫：核定補助農民 85 名，核定補助金額 209 萬 7,200 元。 (2) 推行有機農戶溫(網)室設施計畫：核定補助農民 3 名，核定補助金額 79 萬 500 元。 (3) 有機農業生產及加工設備輔導計畫：核定補助農民 8 名，核定補助金額 60 萬。 ■ 鼓勵綠色消費、使用在地食材，以減少食物里程並提高食物安全： <p>為提供消費者品質穩定的食材，使在地消費者與土地有更深連結，由本處輔導以下計畫，推動地產地消，食用在地食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全聯福利中心「農家支援計畫」，媒合本縣 14 家小農，自 105 年 10 月 1 日起於斗六全聯鎮南店設立雲林縣專區，輔導小農上架，讓本縣消費者能直接採買在地蔬菜。

綱領內容	權責局處	106 年度成果
<p>(五)落實環境資訊的公開透明機制，對各種汙染、風險、公共衛生、公共場所安全、新興開發案的環境影響、工程規模等資訊，應具性別意識並及時做到資訊適度公開。</p>	<p>環保局、消防局、工務處</p>	<p>2. 為配合農糧署「農村社區農產品銷售據點設置及發展計畫」，輔導本縣水林果菜生產合作社及土庫鎮農會分別於今年設立社區小舖及社區市集，以強化在地特色，鼓勵地產地消。輔導雲林縣有機農民協會於古坑綠色隧道設置「門口埕有機農夫市集」，由農民親自銷售自產農產品給消費大眾，並宣導有機理念，地產地消以縮短食物里程。</p> <p>環保局： 本局今(105)年度開放 36 筆資料集，資料內容涉及議題有環境品質監測數據、公共設施、各項資訊統計月報資料等，其中公廁資訊中依性別意識原則標示為男廁或女廁，另相關資料上傳時亦特別標明承辦人員之性別。民眾於本局公害陳情及討論區留言時，亦請民眾標示性別，以利本局後續分析或者回覆民眾之參考依據。</p> <p>消防局： 1.於消防廳舍整修或新建工程之初步設計階段，納入性別影響評估，並將初步設計評估結果適時於官網辦理政府資訊公開。 2.106 年 10 月 3 日完成「107 年度施政計畫—雲林縣消防局第一大隊六合小隊耐震補強計畫(草案)性別影響評估」。</p> <p>工務處： 未來尚有適用性別平等之工程案件，將考量性別意識並將資訊適度公開。</p>

○○局（處）105-106 性別政策綱領成果報告書（範例）

- 一、政策背景（政策內涵）
- 二、政策目標
- 三、執行策略
- 四、辦理期程
- 五、預期目標
- 六、效益評估
- 七、策進作為（依據評估結果進行相關策進作為）
- 八、附件（照片/簽到簿等格式不拘）